**湖州市公安局**

**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交易）**

**（采购计划文号：[2025]12529、12681号）**

**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

**项目编号：**ZJZX-HZGAJ-2025001G

**招 标 人：**湖州市公安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致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时 间：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96595266)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_Toc96595267)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96595268) 18

 [前附表](#_Toc96595269) 18

[一、总则](#_Toc96595270) 22

[二、招标文件的组成、澄清、修改](#_Toc96595271) 26

[三、投标文件](#_Toc96595272) 2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30

[五、开标](#_Toc96595273) 30

[六、评标](#_Toc96595274) 32

[七、定标](#_Toc96595275) 35

[八、授予合同](#_Toc96595276) 35

[九、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_Toc96595277) 3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96595278) 3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格式及条款](#_Toc96595279)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96595280) 45

#

#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审，“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95763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X月XX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X-HZGAJ-2025001G

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

预算金额（元）：2196515

最高限价（元）：2174015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年度DNA案件试剂盒及配套辅助耗材（含进口试剂）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8515

最高限价（元）：986015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25年度DNA国产建库试剂耗材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188000

最高限价（元）：1188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生效后2个月内履约完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特别说明：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5年X月XX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四、投标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X月XX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开标时间：**2025年X月XX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6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且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4）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湖州市公安局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青铜路29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吴青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2-2252086

质疑联系人：陈新星

质疑联系方式：0572-22521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致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州市康山街道嘉年华国际广场C座C1805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2-2038559

质疑联系人：尤依婷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026807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湖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湖州市吴兴区龙王山路518号

联系人：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2-2150216

提示：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ZJZX-HZGAJ-2025001G

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

最高限价：标项一：986015元；标项二：1188000元。

**二、采购说明**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3.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产品的供货、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维保期服务、产品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报价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中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供应商须随产品提供出厂合格证书、安装及使用维护保养说明书、零部件质量合格证明和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行政许可证明文件等技术文件。供应商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报价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4.核心产品：标项一、标项二的核心产品见下表，核心产品的品牌认定详见本章“六、商务要求-（八）品牌认定”。

**三、各标项采购内容清单**

**标项一：2025年度DNA案件试剂盒及配套辅助耗材（含进口试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一）**（核心产品）** | 200人份/盒 | 7 | 盒 | 1、标准反应体系25微升，可按10微升体系扩增。2、采用六色荧光技术，试剂盒至少包含23个常染色体STR基因座位，并包含以下基因座位：D8S1179、D21S11、D7S820、CSF1PO、D3S1358、TH01、D13S317、D16S539、D2S1338、D19S433、vWA、TPOX、D18S51、D5S818、FGA、Amelogenin等基因座。3、试剂盒包含1个Y-indel基因座，用于辅助判断性别。4、基因座包含至少10个长度低于250bp的常染色体mini-STR基因座，用于严重降解样品（提供相关证明文件）。5、试剂盒最大扩增片段长度不超过425 bp。6、试剂盒包含两个内部质量参考（IQC），用于判断样本受抑制及降解情况。7、真实Bin和虚拟Bin的个数合计大于610个，有效降低OL峰产生。8、在25μl扩增体系中，DNA模板量最大可加至17.5μl。9、试剂盒中针对不同基因座均设置真实的Stutter峰阈值，保证较低峰样品的分型更可靠。10、试剂盒生产厂家通过ISO18385认证。★11、试剂盒已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的验证，可用于人类身份鉴定相关的应用（提供证书复印件）。12、试剂盒名称和基因座信息已经收录国家DNA数据库。 |
| 2 | POP-4胶 | 384次/盒 | 8 | 盒 | 384次/盒，适用于Life Technologies3500系列基因分析仪。 |
| 3 | 阳极缓冲液 | 4瓶/盒 | 4 | 盒 | 4瓶/盒，适用于Life Technologies3500系列基因分析仪。 |
| 4 | 阴极缓冲液 | 4瓶/盒 | 3 | 盒 | 4瓶/盒，适用于Life Technologies3500系列基因分析仪。 |
| 5 | Liz-600分子内标 | 800次/盒 | 3 | 盒 | 800次/盒，适用于Life Technologies3500系列基因分析仪。 |
| 6 | 调节试剂 | 1次/盒 | 2 | 袋 | 1次/盒，适用于Life Technologies3500系列基因分析仪。 |
| 7 | DNA提取试剂盒 | 52反应/盒 | 4 | 盒 | 52反应/盒，适用于AutoMate Express提取仪，用于骨骼、牙齿等疑难样本的DNA提取。 |
| 8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二） | 200人份/盒 | 1 | 盒 | 1、检验试剂盒同时扩增检测不少于39个常染色体STR基因座及1个Amel性别基因座，至少须包含以下20个核心及10个优选STR基因座：D3S1358、CSF1PO、D2S441、D21S11、Penta E、D15S659、D8S1179、D5S818、D19S433、D16S539、Penta D、D8S1132、Amel、vWA、D2S1338、D18S51、D22S1045、D6S477、TH01、D12S391、TPOX、FGA、D19S253、D13S317、 D1S1656、D10S1248、D6S1043、D7S820、D10S1435、D3S3045； 2、为保证数据兼容性，检验试剂盒至少包含以下10个备选STR基因座：D3S1744、D4S2366、D5S2500、D18S535、D7S3048、D11S2368、D13S325、D14S608、D17S1290、D22GATA198B05。3、为确保降解检材的有效检出，试剂盒需包含不少于10个扩增长度小于250bp的Mini-STR位点；最大扩增片段长度不超过600bp，其中20个核心基因座小于450bp； 4、试剂盒包装规格为25ul×200人份/盒，包含扩增检测所需全部试剂（引物、预混液、内标、等位基因Ladder等），可按10微升体系扩增。 |
| 9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一） | 100人份/盒 | 1 | 盒 | 1、本次项目所采用试剂盒为六色荧光技术，包含40个Y-STR基因座，必须包含公安部要求的20个核心基因座和15个优选基因座，多出的基因座必须涵盖在公安部备选基因座中。核心基因座 20 个：DYS19、DYS385、DYS389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56、DYS458、DYS448、DYS635、GATA-H4、DYS481、DYS533、DYS576。优选基因座 15 个：DYS643、DYS460、DYS549、DYS449、DYS518、DYF387S1、DYS627、DYS570、DYS527、DYS447、DYS444、DYS557、 DYS596。2、本次项目所采用试剂盒包含3个 Y-indel:rs771783753、rs759551978、rs199815934。 3、本次项目所采用试剂盒最大片段长度不超过550bp。 4、本次项目所采用试剂盒符合《法庭科学人类荧光标记 Y-STR 复合扩增检测试剂检测作业指导书》的要求，且相邻常见等位基因间隔大于8bp。5、为了减少OL峰的产生，本次项目所采用试剂盒的每个基因座应含有充足的等位基因数量，真实 Bin和虚拟Bin合计总数大于540个，其中真实的bin不少于480个。★6、试剂盒名称和基因座参数信息已经收录国家数据库，能成功导入（需提供金盾二期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中扩增试剂盒下拉菜单截图）。7、试剂盒生产厂商通过ISO18385管理体系认证。 |
| 10 | 男性STR补充试剂盒 | 100人份/盒 | 1 | 盒 | 1、试剂盒为六色荧光技术，单管复合扩增31个Y 染色体基因座，包含公安部要求的8个优选基因座，23个备选基因座：DYS522、DYS388、DYF387S1、DYS510、DYS587、DYS645、DYS531、DYS593、DYS617、GATA\_A10、DYS622、DYS552、DYS508、DYS447、DYS527、DYS446、DYS459、DYS444、DYS557、DYS443、DYS626、DYS630、DYS526a、DYF404S1、DYS520、DYS518、DYS526b。2、试剂盒最大片段长度不超过400bp。3、试剂盒适用于各类纯化后的 DNA样本，也可对直扩类样本直接检测，扩增时间小于90分钟。4、试剂盒生产厂家通过ISO18385体系认证。 |
| 11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二） | 200人份/盒 | 8 | 盒 | 1、所采用的试剂盒需至少可同时检测 40 个 Y-STR 基因座 ，包含公安部推荐的 20 个核心位点 (DYS19、DYS385a/b、 DYS389I、 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 DYS439、DYS448、DYS456、DYS458、DYS635、Y GATA H4、DYS481、DYS533、DYS576)和15 个优选位点 (DYS643、DYS460、DYS549、 DYF387S1a/b、DYS449、DYS518、DYS627、DYS570、DYS527a/b、 DYS447、DYS444、DYS557、DYS596)以及5个备选位点(DYS522、 DYS593、DYS645、DYF404S1a/b )；2、实验检测所得Y-STR分型数据最大扩增片段不超过550bp；3、所采用的试剂盒每个基因座等位基因分型结果良好，Ladder清晰完整含有充足的标准等位基因，为了减少OL的产生，试剂盒panel/bin文件中的等位基因总数（真实Bin加虚拟Bin）超过670个，其中真实Bin不少于480个；4、试剂盒位点信息均已纳入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和浙江省公安机关男性家族排查系统数据库中，需提供数据库下拉菜单截图证明。扩增产物的电泳结果，可通过ID-X软件进行分型，导出的CODIS数据可直接批量导入国家数据库。★5、试剂盒符合《法庭科学人类荧光标记Y-STR复合扩增检测试剂检测作业指导书》的要求，且相邻常见等位基因间隔大于8bp（提供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报告复印件）。 |
| 12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三） | 100人份/盒 | 3 | 盒 | 1、试剂型：数量以标准体系（25ul）100人份/盒计算；2、同时扩增和检测25个人类基因座，包含 20 个新 CODIS 核心位点，包含的基因座：D2S441、D5S818、D21S11、D16S539、D1S1656、AMEL、D3S1358、D13S317、D7S820、D2S1338、D18S51、D19S433、D22S1045、D8S1179、vWA、TPOX、D10S1248、D12S391、CSF1PO、FGA、Penta D、D6S1043、TH01、Penta E；★3、为提高疑难、陈旧样本检出率，试剂盒最大片段不得超过280bp，扩增时间不超过40分钟（提供相关证明文件）；4、为提高检出灵敏度，对低浓度模板尽可能获得有效分型，扩增体系中模板占比不低于70%； 5、为保证分型准确，试剂盒采用分子量内标包含15个标准片段，内标覆盖范围60-320bp； 6、试剂盒已经过《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检测灵敏度最低可至31.25pg；7、生产厂家需通过ISO9001或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ISO18385认证。 |
| 13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三） | 100人份/盒 | 1 | 盒 | 1、试剂型：数量以标准体系（25ul）100人份/盒计算；2、试剂盒为六色荧光技术，一色荧光标记分子量内标，5色荧光标记待测样品；试剂盒可直接扩增各种类型的血卡，也可扩增案件检材提取后的DNA模板；3、试剂盒包含A/B两管反应体系，采用相同的扩增及电泳程序。至少包含40个Y-STR基因座，必须包含公安部要求的20个核心基因座和15个优选基因座，多出的基因座必须涵盖在公安部备选基因座中。核心基因座20个：DYS19、DYS385、DYS389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56、DYS458、DYS448、DYS635、GATA-H4、DYS481、DYS533、DYS576。优选基因座15个：DYS643、DYS460、DYS549、DYS449、DYS518、DYF387S1、DYS627、DYS570、DYS527、DYS447、DYS444、DYS557、DYS596；3、为了更好的区分无关家系，试剂盒至少含3个突变率接近零的Y indel遗传标记；★4、为提高疑难、陈旧、微量样本检出率，试剂盒最大片段不得超过320bp，（提供相关证明文件）；5、为了提高检测效率，试剂盒扩增时间不超过60分钟；6、为提高检出灵敏度，对低浓度模板尽可能获得有效分型，扩增体系中模板占比不低于70%； 7、为保证分型准确，试剂盒采用分子量内标包含15个标准片段，内标覆盖范围60-320bp；8、生产厂家需通过ISO9001或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ISO18385认证。 |
| 14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四） | 200人份/盒 | 1 | 盒 | 1、冻干型，数量以200人份/盒计算（10ul体系） 2、采用试剂盒为六色荧光技术，至少包含40个Y-STR基因座，必须包含公安部要求的20个核心基因座和15个优选基因座，多出的基因座必须涵盖在公安部备选基因座中。核心基因座20个：DYS19、DYS385、DYS389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56、DYS458、DYS448、DYS635、GATA-H4、DYS481、DYS533、DYS576。优选基因座15个：DYS643、DYS460、DYS549、DYS449、DYS518、DYF387S1、DYS627、DYS570、DYS527、DYS447、DYS444、DYS557、DYS596；3、试剂盒至少包含3个Y-indel；4、为保证核心基因座的检出率，要求20个核心基因座扩增片段小于350bp，15个优选基因座扩增片段小于500bp；5、扩增产物中含不少于2个内部质量参考（IQCS，Internal Quality Control），用于判定PCR扩增效率；6、应用快速扩增酶和高效缓冲体系，扩增时间不超过70分钟；7、为提高检出灵敏度，对低浓度模板尽可能获得有效分型，扩增体系中模板占比不低于70%，可支持全体系加样；8、在具有高女性背景的情况下，如男性：女性=1:2000 （女性1ug摄入量）时，使用本试剂盒检测仍可分辨获得完整的Y-STR分型信息；9、含有不少于440个等位基因和266个虚拟Bin,增强等位基因的判读，有效降低OL的产生；10、生产厂家需通过ISO9001或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通过ISO18385认证。 |
| 15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四） | 200人份/盒 | 3 | 盒 | 1、6色荧光检测，27个位点复合扩增。2、位点包含全球通用DNA联合索引系统（CODIS）13个位点,高分辨率5碱基重复序列位点（Penta E, Penta D），以及D10S1248、D22S1045、D2S441、D1S1656和D12S391, DYS391, D2S1338,D19S433，D6S1043，DYS570，DYS576和1个Amelogenin。3、试剂盒包含扩增所需全部试剂（热启动酶、引物对、内标、等位基因Ladder、扩增用水）。4、即可用于直接扩增，也可用于提取后DNA扩增。5、扩增时间60分钟左右。6、具备国际标准化组织ISO18385认证资质。7、试剂已通过“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认证。 |
| 16 | Proteinase K液体 | 4ml，20mg/ml | 3 | 瓶 | 4ml，20mg/ml |
| 17 | Chelex成品装 | 100 reactions | 4 | 盒 | 100 reactions |
| 18 | PSA试剂条 | 100条/盒 | 1 | 盒 | 100条/盒 |
| 19 | PSA试剂条 | 25条/盒 | 2 | 盒 | 25条/盒 |
| 20 | 纯化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 21 | 精纯化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 22 | 前置过滤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 23 | 水箱过滤器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个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 24 | 超微量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96次 | 20 | 盒 | 96人份/盒，适用于博坤24道全自动工作站 |
| 25 | 超微量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48次 | 4 | 盒 | 48人份/盒，适用于博坤24道全自动工作站 |
| 26 | 超微量磁珠法陈旧检材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48次 | 2 | 盒 | 48人份/盒，适用于博坤24道全自动工作站 |
| 27 | 精斑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16次 | 20 | 盒 | 16人份/盒，适用于博坤24道全自动工作站 |
| 28 | 植绒棉签 | 标准头，100支/盒 | 6 | 盒 | 标准头，100支/盒 |
| 29 | 滚动式粘取器 | 20个/盒 | 5 | 盒 | 20个/盒 |
| 30 | 脱离细胞粘取器 | 大号，100个/盒 | 2 | 盒 | 大号，100个/盒 |
| 31 | 新风系统过滤器 | 30个/套 | 1 | 套 | 30个/套，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内部金属件经喷塑或镀锌处理，防止金属件生锈。适用于麦克维尔中央空调系统。 |
| 32 | 排风系统过滤器 | 15个/套 | 1 | 套 | 15个/套，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内部金属件经喷塑或镀锌处理，防止金属件生锈。适用于麦克维尔中央空调系统。 |
| 33 | 50ml离心管 | 25只/袋，20袋/箱 | 1 | 箱 | 25只/袋，20袋/箱 |
| 34 | 研磨罐 | 15ml，2个/套，不锈钢 | 2 | 套 | 15ml，2个/套，不锈钢 |
| 35 | 翻转式混匀仪 | 数显型，含50ml夹具 | 1 | 台 | 1、运行方式：旋转2、允许震荡承重量(含夹具)：≥2 kg3、允许连续运转时间：100 %4、最小转速 (可调节)：5 rpm5、速度范围 ：0 - 80 rpm6、转速显示：LED七分区7、转速控制：1 RPM/步8、计时器：是9、计时器显示：LED七分区10、最小设置时间：1 s11、最大设置时间：5999 min12、运行方式：定时，连续运转13、转盘最小倾斜角度：0 °14、转盘最大倾斜角度：90 °15、外形尺寸：≤300 x 360 x 300 mm16、重量：≤3 kg17、允许环境温度：4 - 50 °C18、电压：100 - 240 V19、频率：50/60 Hz20、直流电压：24 V21、电流消耗：1000 mA |
| 36 | 生物显微镜 | 倒置显微镜，含CCD及图像显示器 | 1 | 套 | 一、基本参数：1、放大倍数：40X-400X。2、观察筒：铰链式三目，45°倾斜，瞳距调节50-75mm。铰链组可360°旋转。3、目镜：SOPTOP-PL10X/22mm。4、编码转换器：≥5孔编码转换器。5、物镜：齐焦距离≤45mm，专用相衬物镜4X/10X/20X/40X。6、载物台：面积≥250×215mm；位移≥120mm×80mm。7、感光聚光镜：WD≥72mm，可移光路。8、照明系统：高亮度LED照明，液晶指示条显示，具备EC0红外感应功能。9、兼容SMES物联显微互动系统，提供佐证材料。10、成像系统：≥2000万像素采集软件，WIFI/USB输出。11、图像处理器：≥I5/8G/512G固态硬盘，带拍照摄像测量储存。二、配置清单：1、目镜2只；2、物镜：4/10/20/40各1只；3、显微机架组1套；4、照明器组1套；5、摄像系统 1套6、图像处理器1套7、附件：合格证说明书防尘罩电源线等1套 |
| 37 | 血液追踪试剂 | 450mL | 1 | 盒 | 450mL |
| 38 | 检材冷冻保存柜 | 335L | 1 | 台 | 1、总容积：≥335L2、制冷方式：风冷3、控制方式：电子4、按键方式：按键5、制冷剂：R600a6、冷冻能力： 11 kg/12h7、电压频率：220V/50Hz8、综合耗电量：0.69 KW\*h/24h9、能效等级：1级 |
| 39 | 盒装吸头 | 0.5-20ul，50盒/箱 | 5 | 箱 | 0.5-20ul，50盒/箱 |

**标项二：2025年度DNA国产建库试剂耗材**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 |
| 1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 | 200人份/盒，扩增体系25ul | 12 | 盒 | ▲1.所投试剂盒至少可同时检测35个Y染色体STR基因座，包含《法庭科学DNA数据库选用的基因座及其数据结构》（GB/T41009）要求的20个Y染色体STR核心基因座（DYS19、DYS385a/b、DYS389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48、DYS456、DYS458、DYS481、DYS533、DYS576、DYS635、Y-GATA-H4）和15个Y染色体STR优选基因座（DYS387S1a/b、DYS444、DYS447、DYS449、DYS460、DYS518、DYS527a/b、DYS549、DYS557、DYS570、DYS596、DYS627、DYS643）。★2、为满足后期样本比对需要，降低误排风险，提高排查效率，所投试剂盒在满足35个基因座要求的基础上，在Y染色体备选基因座中选择适当基因座和3个以上Y-indel基因座加入试剂盒。3、所投试剂盒规格：25ul标准体系200人份，包含扩增及扩增后所需全部试剂：引物、Mix、超纯水、controlDNA、内标、等位基因Ladder等；4、所投试剂盒型号和其基因座信息已录入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检测结果能够通过CODIS表格直接批量导入DNA数据库，提供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试剂盒及基因座信息截图证明。5、所投试剂盒必须为免提取直扩试剂盒，适用于血卡、口腔卡、滤纸、棉签为载体的血斑或唾液斑及提取、纯化的DNA模板等，且广泛应用的成熟产品。★6、所投试剂盒有同品牌的Y-STR补充检测试剂盒，补充检测试剂盒与所投试剂盒联合使用能达到公安部推荐的60个基因座，同时至少有4个核心基因座和4个优选基因座重复验证。（提供经由Genemapper或者IDX软件分析出的STR分型图谱） |
| 2 | 常染色体STR扩增试剂盒**（核心产品）** | 200人份/盒，扩增体系25ul | 42 | 盒 | ▲1、所投试剂盒可单管同时检测不少于29个（包含29个）常染色体基因座，基因座包含：D18S51、D21S11、D3S1358、FGA、D8S1179、vWA、CSF1PO、D16S539、D7S820、D13S317、D5S818、D2S1338、D19S433、TH01、TPOX、D6S1043、Penta D、Penta E、D12S391、D1S1656、D2S441、D22S1045、D10S1248、D8S1132、D15S659、D3S3045、D19S253、D6S477、D10S1435；2、所投试剂盒采用六色荧光标记，便于更清晰的分辨基因座位点。所有基因座的扩增片段大小不超过550bp；3、所投试剂盒至少包含1个Y-indel基因座或1个Y-STR基因座，可避免因Amelogenin基因座Y缺失造成的性别误判；4、所投试剂盒至少包含10个Mini-STR（扩增长度小于220bp以下），有利于对降解检材的检测；5、所投试剂盒必须为免提取直扩试剂盒，适用于血卡、口腔卡、滤纸、棉签为载体的血斑或唾液斑及提取、纯化的DNA模板等，且广泛应用的成熟产品；6、所投试剂盒规格：25ul标准体系200人份，包含扩增及扩增后所需全部试剂：引物、Mix、超纯水、controlDNA、内标、等位基因Ladder等；7、所投试剂盒型号和其基因座信息已录入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检测结果能够通过CODIS表格直接批量导入DNA数据库，提供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试剂盒及基因座信息截图证明；★8、所投试剂盒采用六色荧光标记复合扩增技术，一色荧光标记分子量内标，五色荧光标记待测样品；荧光标记分子量内标由橙色荧光素标记，包含：60、80、100、114、120、140、160、180、200、214、220、240、250、260、280、300、314、320、340、360、380、400、414、420、440、460、480、500、514、520、540、560、580和600bp的片段，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内标图谱；★9、为提高案件排查及后期双库比对能力，投标人或试剂盒制造商有能力提供同品牌的常+Y混合试剂盒，混合试剂盒全部扩增片段均小于600bp。试剂盒基因座至少包含公安部推荐的19个常染色体核心基因座和20个Y-STR核心基因座，且试剂型号已进入公安部DNA试剂耗材质检合格的产品名录以及全国公安机关DNA数据库中，需提供证明材料；★10、所投试剂盒有同品牌的常染色体补充扩增试剂盒，试剂盒至少检测20个常染色体基因座同时至少包含1个X-STR或Y-STR，补充检测试剂盒与所投试剂盒联合使用能达到40个基因座，提供试剂盒资料和经由Genemapper或者IDX软件分析出的STR分型图谱。 |

**四、服务要求**

**（一）送货调试**

1.送货地点：按采购人要求。

2.质量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3.送货、调试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其送货调试过程中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5.数量调整：采购人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调整部分耗材数量、配套设备、备件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产品和服务的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调整部分的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二）工作范围**

根据采购文件，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下列工作：

1.提供完整成套的货物；

2.产品及相关附件的提供、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检验、通过验收；

3.完成各项调试、检验、测试工作，并在采购人的配合下通过的验收；提供各种数据资料；直至通过验收；

4.对最终使用单位的操作人员及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5.质保期内的维保及维修；

6.售后服务的措施及承诺。

以上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三）货物包装及运输**

1.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中标人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48小时前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中标人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中标人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中标人同时需通知采购人货物已送达。

**五、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保证试剂耗材均为制造商原产原装产品，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投标人所供产品应达到国家合格品标准，无明显批次差异等缺陷。

3.若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承诺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核心产品原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六、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各标项总报价不得超过相应的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招标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招标人将参照市场价格对此部分内容进行重新认价。

3.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应计入报价。

**（二）合同履行期限**

交付时间：合同生效后2个月内履约完毕。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质保期**

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所有产品在使用期限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中标人须免费予以更换。

**（四）验收**

1.本项目由中标人负责所有试剂耗材的供货、运输、装卸直至所有项目通过验收为止。采购人自收到货物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2.供应的货物交货时，应附有原厂产品合格证书、质量检测报告、装箱单等。包装箱外面应注明数量、名称、厂家及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品牌等。

3.中标人应对整个交货过程负责，包括运输、装卸及安全措施。

4.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由双方指定联系人点箱点件进行数量统计，中标人对原包装箱内的数量负责。

5.货物交货时，采购人应严格按产品验收制度验收，检查报验手续，查验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和装箱单等。

6.若因质量问题等导致货物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保留向中标人索赔的权利。

7.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执行。验收时双方对供应货物的质量有争议时，可委托第三方权威机构对该批次货物进行随机抽检，根据抽检结果判断是否合格。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8.按规定必须进行复检的产品需复检，经复检存在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应出具权威部门的检测报告，中标人负责更换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对于不合格产品应在技术监督部门和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处理，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移和继续销售。

9.如中标人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或在质保期内证明产品质量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和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等），采购人应报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

2.全部货物（投标人需提供产品质量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进口证书）供货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3.若中标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上述规定。

**（七）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现场服务。

2.在质保期内，因产品工艺、材料的缺陷等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

3.中标供应商对于产品的售后服务请求，必须承诺在2小时电话服务响应，4小时上门技术服务，3天内完成维保或更换。

4.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八）品牌认定**

不同投标人所投货物品牌相同时（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按以下原则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九）▲合同履行**

必须由投标主体履行合同。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内容** |
| 1 | 项目概况 | 采购人：湖州市公安局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项目编号：ZJZX-HZGAJ-2025001G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部分。 |
| 3 | 采购方式及评审办法 | 经批准或确认的本次采购方式：公开招标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 4 | 报价要求 | （1）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3）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含单价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5 | 最高限价 | 标项一：986015元；标项二：1188000元。 |
| 6 | 信息公告及评标结果公告媒体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
| 7 | 转包或分包 |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该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的部分（非核心产品）可以分包，分包比例不超过40%。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投标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本章第三节。（2）《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见本章第三节。▲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9 | 投标文件形式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两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浙江政府采购网，到达开标时间后，进行解密。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地点，以便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单独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地址：湖州市康山街道嘉年华国际广场C座C1805室收件人：徐工/18767608890 |
| 11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无效。（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13 | 现场踏勘/样品/演示 | 现场踏勘：[ ]  组织；☑ 不组织样品：[ ]  提供；☑ 不提供演示：[ ]  提供；☑ 不提供 |
| 14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标项一：☑已经过进口产品认证，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标项二：☑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前往招标人处进行踏勘，同时必须提前一天向招标人预约时间，不允许打扰到招标人的正常工作运行。 |
| 16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湖州市公安局2025-2026年度货物及服务类政府采购代理委托协议，两个标项分别按8874元、10240元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上述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于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进行追索。（2）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方式支付。（3）服务费缴纳账号：收款人：浙江致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账号：33050106100100000031开票及相关问题联系人：潘工/0572-2038559 |
| 17 | 中标后注意事项 | （1）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2）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3）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
| 18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9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3）本次采购标的为**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5）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6）本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7）本项目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8）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9）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执行。 |

## 第一节 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湖州市公安局。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致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和“投标方”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4.“授权代表”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 6.“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7.“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做出实质性响应；“★”系指重要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三、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四、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6”。

####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招标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支持绿色发展

2.1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2.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投标人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支持创新发展

4.1 招标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三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投标人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及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六、询问、质疑、投诉

1.投标人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招标人提出。

2.投标人质疑

（1）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机构提出质疑，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机构不予受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

3）对招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招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招标人或者招标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招标人或者招标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招标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投标人投诉

（1）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七、特别说明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相关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处以招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相关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第二节 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32332)；
* [第二章 采购需求](#_Toc24282)；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733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22869)；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格式](#_Toc7087)及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29638)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与招标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第三节 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语言和计量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

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每个标项的投标文件需要分别制作、上传、提交。

**（一）《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声明书；（附件一）

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附件二）

4.投标人股权信息表；（附件三）

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社保证明（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附件四）

6.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五）

7.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附件六）

**（二）《商务技术文件》：**

1.评分索引表；（附件十一）

2.廉政承诺书；（附件十二）

3.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十三）

4.技术规范偏离表；（附件十四）

5.企业业绩（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十五）

6.权威认证；

7.政策分；

8.产品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以技术规范偏离表为评审依据）

9.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10.人员配备；

11.培训方案；

12.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

13.其它本招标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供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或说明。

**（三）《报价文件》：**

1.投标响应函；（附件七）

2.开标一览表；（附件八）

3.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九）

4.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附件十）

5.投标人针对投标报价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响应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产品或服务的测试、调试、上线、试运行、其它必要操作（含供货、安装）、培训、维保、保险费、利润、关税（若有）、税金以及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直至通过验收的费用，不需要招标人额外支付其他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顺序编制。

《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招标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六、备份投标文件**

 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七、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 第五节 开 标

### 一、开标流程

**1.开标准备**

####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组织开标、开启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开标流程（两阶段）**

2.1 开标第一阶段

（1）招标代理机构开始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2）解密时间为开标后30分钟内。

（3）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招标代理机构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传成功后，原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5）转入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2.2 开标第二阶段

（1）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大会第二阶段。公布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同时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 3.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3.1招标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3.2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3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3.4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3.5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评审。

3.6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二、投标文件鉴定

1.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书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如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 第六节 评 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招标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招标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考虑投标人在开标后提交的任何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 三、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以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靠；

2.经营信誉；

3.反对不正当竞争。

### 四、评标程序

1.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招标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招标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7）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审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五、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6）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7）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含单价最高限价）的；

（5）报价不是唯一的、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上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恶意串通、视为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七、投标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与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投标人做出澄清。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投标人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不予接受。

**八、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定 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2.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招标人确认。

3.招标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4.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5.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第八节 授予合同

### 一、中标通知书

1.确定中标供应商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

2.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3.中标供应商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二、签订合同

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正式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违约责任。

2.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 以违约处理，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3.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

履约保证金、承诺要求等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中标候选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视情况确定是否由第二有效中标候选人替补，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4.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

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记录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

##

## 第九节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一、例外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审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招标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

2.可按相关监督部门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二、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6.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分总则

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基础，考虑各项相关因素的影响，将相关因素以定量计算的办法转换成分数表示形式，以最高“评标分数”确定评标结果顺序。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按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报价、技术分以及总得分相同的，按现场随机抽取的形式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及资信分+价格分

商务、技术及资信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及资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二、评分内容及标准

本评标标准是对“投标人须知”中“**第五节-开标**”、“**第六节-评标**”以及其他相关条款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评分标准为准：

**（一）价格分（30分）**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价格分计算方法：**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不含本数）的为无效报价。

因落实促进中小企业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商务、技术及资信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商务及资信分（8分）** |
| 1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厂商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3分 |
| 2 | **权威认证** | ①投标人/厂商具有有效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②投标人/厂商具有有效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③投标人/厂商具有有效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注：以上相关证书须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3分 |
| 3 | **政策分** | ①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1分；②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1分；注：需提供品目清单证明及国家认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节能或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分 |
| **技术分（62分）** |
| 4 | **产品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 | 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规格、技术参数等指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打分（全部满足或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①标注“▲”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②一般技术指标每负偏离或缺漏1项的扣1.5分；③标注“★”项技术指标每负偏离或缺漏1项的扣3分，扣完为止。（根据投标人的技术规范偏离表和技术支持资料等有关证明资料进行打分） | 30分 |
| 5 |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相应的组织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产品供货前准备工作、产品供货组织机构、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方案科学、合理、规范、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存在欠缺或不合理处的，每项扣1分，扣完本项得分为止。 | 14分 |
| 投标人有严密的质量控制措施和先进的质量检测设备，措施内容完整有效、合理可行，相关设备配置齐全的得3分，存在欠缺或不合理处的，每项扣1分，扣完本项得分为止。 |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相应的供货措施：措施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符合项目需求的，得3分；措施基本符合需求、针对性较强的，得2分；措施一般、针对性不强的，得1分；措施有明显缺陷、不符合需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 供货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每减少7天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
| 6 | **人员配备** | 投标人安排参与本项目的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配送人员的配备情况：项目人员素质高、技术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人数充足，能完全满足实际需求的，得4分；人员配备较齐全，能基本满足实际需求的，得2-3分；人员配备一般，能部分满足需求的，得1分；人员配备不足，不能满足需求的不得分。注：须提供在职服务人员相关履历和专业证书以及最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需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4分 |
| 7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人员、时间、目标等）：培训内容全面科学、目标明确、人员充足、时间安排合理的，得5分；存在欠缺或不合理处的，每项扣1分，扣完本项得分为止。 | 5分 |
| 8 | **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 | ①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定（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或原厂商的售后服务网点设置情况、投标人与原厂商的合作模式及内容、售后服务承诺等）酌情打分，最高得6分；②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电话、电传等）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在此基础上每减少1小时加1分，最高得3分。 | 9分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格式及条款**

**（本条款为买卖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买卖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签订合同文本；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

甲方：湖州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名称：湖州市公安局2025年度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项目；项目编号：ZJZX-HZGAJ-2025001G公开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采购目录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二、交货期限**

自合同生效后2个月内履约完毕。

**三、交货、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一）送货调试**

1.送货地点：按甲方要求。

2.质量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3.送货、调试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在报价文件中提出其送货调试过程中需要甲方配合的内容。

5.数量调整：甲方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调整部分耗材数量、配套设备、备件和服务的权力，乙方应对投标文件中产品和服务的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调整部分的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二）工作范围**

根据采购文件，各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下列工作：

1.提供完整成套的货物；

2.产品及相关附件的提供、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检验、通过验收；

3.完成各项调试、检验、测试工作，并在采购人的配合下通过的验收；提供各种数据资料；直至通过验收；

4.对最终使用单位的操作人员及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5.质保期内的维保及维修；

6.售后服务的措施及承诺。

以上工作内容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

2.全部货物（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产品质量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进口证书）供货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3.若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规定。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质保期**

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所有产品在使用期限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须免费予以更换。

**八、验收**

1.本项目由乙方负责所有试剂耗材的供货、运输、装卸直至所有项目通过验收为止。甲方自收到货物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2.供应的货物交货时，应附有原厂产品合格证书、质量检测报告、装箱单等。包装箱外面应注明数量、名称、厂家及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品牌等。

3.乙方应对整个交货过程负责，包括运输、装卸及安全措施。

4.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由双方指定联系人点箱点件进行数量统计，乙方对原包装箱内的数量负责。

5.货物交货时，甲方应严格按产品验收制度验收，检查报验手续，查验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和装箱单等。

6.若因质量问题等导致货物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7.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执行。验收时双方对供应货物的质量有争议时，可委托第三方权威机构对该批次货物进行随机抽检，根据抽检结果判断是否合格。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8.按规定必须进行复检的产品需复检，经复检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出具权威部门的检测报告，乙方负责更换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对于不合格产品应在技术监督部门和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处理，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移和继续销售。

9.如乙方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或在质保期内证明产品质量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和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等），甲方应报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九、货物包装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指定地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现场服务。

2.在质保期内，因产品工艺、材料的缺陷等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应由乙方免费更换。

3.乙方对于产品的售后服务请求，必须承诺在2小时电话服务响应，4小时上门技术服务，3天内完成维保或更换。

4.乙方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五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五、其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询标答复纪要及合同谈判纪要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请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和询标纪要填写配置清单和服务承诺）**（如有）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要求提供但未提供格式的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 外层包装

**投 标 文 件**

招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招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一）

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附件二）

4.投标人股权信息表；（附件三）

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社保证明（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附件四）

6.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五）

7.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附件六）

附件一

**投标声明书**

（招标人）（代理机构）：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招标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 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的；

2.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投标人股权信息表**

|  |
| --- |
| **投标人股权信息表** |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股东（股权比例） | 董事 | 监事 | 授权代表 |
| 1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的 项目的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提供授权代表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 附件五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招标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数据未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1. 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2. 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招标人名称）的（项目名称），提供本单位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说明：**

1.若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六

**联合体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招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响应函；（附件七）

2.开标一览表；（附件八）

3.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九）

4.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附件十）

5.投标人针对投标报价需要补充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附件七

**投标响应函**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招标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相关法律规定的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招标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招标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投标商务技术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

（3）编制和提交招标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招标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c）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a）至f）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附件八

开标一览表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按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投标人）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的内容实施。

 **金额单位：元**

|  |
| --- |
| **投标总报价（标项 ）** |
| 金额（大写）： 金额（小写）：  |
| 交货时间：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

3.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相应标项的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九 报价明细表

**标项一： 2025年度DNA案件试剂盒及配套辅助耗材（含进口试剂）**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品牌** | **单价** | **金额** |
| 1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一） | 200人份/盒 | 7 | 盒 |  |  |  |
| 2 | POP-4胶 | 384次/盒 | 8 | 盒 |  |  |  |
| 3 | 阳极缓冲液 | 4瓶/盒 | 4 | 盒 |  |  |  |
| 4 | 阴极缓冲液 | 4瓶/盒 | 3 | 盒 |  |  |  |
| 5 | Liz-600分子内标 | 800次/盒 | 3 | 盒 |  |  |  |
| 6 | 调节试剂 | 1次/盒 | 2 | 袋 |  |  |  |
| 7 | DNA提取试剂盒 | 52反应/盒 | 4 | 盒 |  |  |  |
| 8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二） | 200人份/盒 | 1 | 盒 |  |  |  |
| 9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一） | 100人份/盒 | 1 | 盒 |  |  |  |
| 10 | 男性STR补充试剂盒 | 100人份/盒 | 1 | 盒 |  |  |  |
| 11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二） | 200人份/盒 | 8 | 盒 |  |  |  |
| 12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三） | 100人份/盒 | 3 | 盒 |  |  |  |
| 13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三） | 100人份/盒 | 1 | 盒 |  |  |  |
| 14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四） | 200人份/盒 | 1 | 盒 |  |  |  |
| 15 | 常染色体个体识别试剂盒（四） | 200人份/盒 | 3 | 盒 |  |  |  |
| 16 | Proteinase K液体 | 4ml，20mg/ml | 3 | 瓶 |  |  |  |
| 17 | Chelex成品装 | 100reactions | 4 | 盒 |  |  |  |
| 18 | PSA试剂条 | 100条/盒 | 1 | 盒 |  |  |  |
| 19 | PSA试剂条 | 25条/盒 | 2 | 盒 |  |  |  |
| 20 | 纯化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  |  |
| 21 | 精纯化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  |  |
| 22 | 前置过滤柱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根 |  |  |  |
| 23 | 水箱过滤器  | 适用于默克密理博Reference系列纯水仪 | 1 | 个 |  |  |  |
| 24 | 超微量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96次 | 20 | 盒 |  |  |  |
| 25 | 超微量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48次 | 4 | 盒 |  |  |  |
| 26 | 超微量磁珠法陈旧检材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48次 | 2 | 盒 |  |  |  |
| 27 | 精斑提取试剂盒 | 24道全自动专用，16次 | 20 | 盒 |  |  |  |
| 28 | 植绒棉签 | 标准头，100支/盒 | 6 | 盒 |  |  |  |
| 29 | 滚动式粘取器 | 20个/盒 | 5 | 盒 |  |  |  |
| 30 | 脱离细胞粘取器 | 大号，100个/盒 | 2 | 盒 |  |  |  |
| 31 | 新风系统过滤器 | 30个/套，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内部金属件经喷塑或镀锌处理，防止金属件生锈。适用于麦克维尔中央空调系统。 | 1 | 套 |  |  |  |
| 32 | 排风系统过滤器 | 15个/套，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板式、袋式过滤器定制，内部金属件经喷塑或镀锌处理，防止金属件生锈。适用于麦克维尔中央空调系统。 | 1 | 套 |  |  |  |
| 33 | 50ml离心管 | 25只/袋，20袋/箱 | 1 | 箱 |  |  |  |
| 34 | 研磨罐 | 15ml，2个/套，不锈钢 | 2 | 套 |  |  |  |
| 35 | 翻转式混匀仪 | 数显型 ，含50ml夹具 | 1 | 台 |  |  |  |
| 36 | 生物显微镜 | 倒置显微镜，含CCD及图像显示器 | 1 | 套 |  |  |  |
| 37 | 血液追踪试剂 | 450mL | 1 | 盒 |  |  |  |
| 38 | 检材冷冻保存柜 | 335L | 1 | 台 |  |  |  |
| 39 | 盒装吸头 | 0.5-20ul，50盒/箱 | 5 | 箱 |  |  |  |
| 总报价： |

**标项二：2025年度DNA国产建库试剂耗材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品牌** | **单价** | **金额** |
| 1 | 男性个体识别试剂盒 | 200人份/盒，扩增体系25ul | 12 | 盒 |  |  |  |
| 2 | 常染色体STR扩增试剂盒 | 200人份/盒，扩增体系25ul | 42 | 盒 |  |  |  |
| 总报价： |

**注：1）总报价须与“开标一览表”中对应标项的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

**2）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招标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招标人将参照市场价格对此部分内容进行重新认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致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中若获成交，我方保证于中标后[具体时间]，按采购文件**“响应/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标准及方式，向你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理解并承诺，若未能按时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我方自行承担。我方承诺，本承诺书一旦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我方将严格按照承诺书的内容执行。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商务技术文件**

招 标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一

###  商务技术评分索引表（请放在目录前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原则 | 自评分 | 投标文件页码 |
| 1 | 资信分 |  |  |  |
|  |  |  |
|  |  |  |
| 2 | 技术分 |  | 专家自主评分 |  |
|  |  |
|  |  |
|  |  |
|  |  |
|  |  |

**根据评分标准自行调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廉政承诺书；（附件十二）

2.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十三）

3.技术规范偏离表；（附件十四）

4.企业业绩（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十五）

5.权威认证；

6.政策分；

7.产品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以技术规范偏离表为评审依据）

8.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9.人员配备；

10.培训方案；

11.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

12.其它本招标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供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技术资料或说明。

### 附件十二

### 廉政承诺书

（招标人）：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省招标监管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按“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如实填写本表，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2.投标人根据投标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3.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实际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四

**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技术参数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技术支持资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逐项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各标项采购内容清单”的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表后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和服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五、企业业绩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时间****年/月** | **使用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 **项目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2.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复印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权威认证；**

**6.政策分；**

**7.产品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以技术规范偏离表为评审依据）**

**8.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9.人员配备；**

**10.培训方案；**

**11.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

**12.其它本招标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供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技术资料或说明。**

### 附件十六

**弃标函**

（代理机构）：

我公司 ，于2025年 月 日报名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由于 原因，经研究决定放弃投标。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名单位若不参与该项目的投标，请于开标截止前3个工作日将弃标函盖章发送至我公司邮箱。邮箱地址：hzzx@zxbidding.cn

**附件十七、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十八、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投标人：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招标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